

田家庵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田教督函〔2024〕1号

关于印发《田家庵区属学校、幼儿园第四轮三年发展规划（2020-2023 学年）终结性督导评估反馈意见》的通知

区属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田家庵区属学校第四轮三年发展规划（2020-2023 学年）终结性督导评估工作的通知》（田教体督〔2023〕5号）精神，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、区教育体育局组织开展了区属学校、幼儿园第四轮三年发展规划（2020-2023 学年）终结性督导评估。评估组通过审阅学校三年规划、听取学校自评报告、查阅相关档案资料、巡视校园环境、观察课堂活动、查看功能室管理使用情况、开展问卷访谈等方式，比较全面地了解了各校、园第四轮三年发展规划的目标实施完成情况。在评估组集体评议、充分讨论后，形成各

校、园督导评估反馈意见。现将《反馈意见》印发给各学校、幼儿园。

各校、园在接到此件后，应向全校教职工宣讲。希望学校进一步巩固已取得的工作成绩，认真研究提出的意见建议，在下一阶段采取切实有效的举措积极整改。请各单位于2024年3月20日前将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纸质版报送区督导办，并同时发送电子稿。2024年上半年，区督导办将依托挂牌责任督学进行回访督查，跟踪了解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和实际效果。

电子邮箱：463177694@qq.com

联系人：钱福宏 李蔚 联系电话：0554-2697280

附件：田家庵区属学校、幼儿园第四轮三年发展规划（2020-2023学年）终结性督导评估反馈意见（单独印发）

2024年

